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GANSU JINGYUAN COAL INDUSTRY & ELECTRICITY

POWER CO.,LTD

2008 年年度报告



二〇〇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2、没有董事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公司董事长毛鹏茜、总经理陈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来德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3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9
五、公司治理结构	15
六、股东大会情况介绍	18
七、董事会报告	19
八、监事会报告	29
九、重要事项	31
十、财务报告	36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GANSU JINGYUAN COAL INDUSTRY AND ELECTRICITY
POWER CO., LTD

(二)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靖远煤电

股票代码：000552

(三) 公司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王家山镇

公司办公地址：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王家山镇

邮政编码：730917

E-MAIL: jingymd@163.com

(四)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鹏茜

(五) 公司董事会秘书：丁焕仁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3501号

电话：0931-8512882

传真：0931-8808220

E-MAIL: jingymd@163.com

(六)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名称：《证券时报》

公司指定披露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4-1-6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时间：2008-1-4

注册地点：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200001050758

税务登记证号码：620403224344785

组织机构代码证：22434478-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兰州市庆阳路 352 号世纪广场 C 座 18 楼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96,291,149.12
利润总额	107,080,45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958,98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81,795,56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2,174.4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441.18
债务重组损益	10,781,868.09
罚款支出	-5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625,896.39
合 计	9,163,412.88

（二）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05,863,873.88	284,138,797.11	284,138,797.11	42.84%	247,682,159.62	247,682,159.62
利润总额	107,080,458.39	53,314,842.97	70,233,508.25	52.46%	40,270,908.74	48,641,06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958,980.33	45,266,308.97	61,170,248.72	48.70%	40,322,556.68	48,692,71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795,567.45	40,642,932.76	56,546,872.51	44.65%	40,452,674.47	48,822,82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2,174.41	44,108,929.18	44,108,929.18	-17.61%	98,856,059.32	98,856,059.32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13,282,342.07	445,142,973.45	444,082,585.67	15.58%	413,713,279.75	407,942,47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03,804,949.65	282,237,865.60	312,845,969.32	29.07%	228,074,663.63	251,675,720.60
股本	177,870,000.00	177,870,000.00	177,870,000.00	0.00%	177,870,000.00	177,870,000.00

(三) 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 元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25	0.34	50.00%	0.23	0.2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25	0.34	50.00%	0.23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6	0.23	0.32	43.75%	0.23	0.2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22.53%	16.04%	19.55%	2.98%	17.68%	19.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38%	18.06%	21.67%	3.71%	23.57%	2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20.26%	14.40%	18.07%	2.19%	17.74%	19.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83%	16.21%	20.03%	2.80%	23.65%	28.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0	0.25	0.25	-20.00%	0.56	0.56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27	1.59	1.76	28.98%	1.28	1.4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1、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805,119	48.24%				-408,400	-408,400	85,396,719	48.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3,509,120	46.95%						83,509,120	46.95%
3、其他内资持股	2,295,999	1.29%				-408,400	-408,400	1,887,599	1.06%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95,999	1.29%				-408,400	-408,400	1,887,599	1.0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2,064,881	51.76%				408,400	408,400	92,473,281	51.99%
1、人民币普通股	92,064,881	51.76%				408,400	408,400	92,473,281	51.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7,870,000	100.00%						177,870,000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德阳金威光缆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08 年 5 月 20 日
杭州环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08 年 5 月 20 日
上海渝华电话工程有限公司	36,500	36,5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08 年 5 月 20 日
上海红艺图书文化用品社	21,900	21,9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08 年 5 月 20 日
合计	408,400	408,40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近三年公司未发行股票及其它证券，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9,01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6.95%	83,509,120	83,509,120	0
天泰新产业投资租赁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726,000	726,000	0
甘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726,000	726,000	0
陈锐球	境内自然人	0.31%	544,508	0	0
郭春玲	境内自然人	0.23%	414,900	0	0
蔡建斌	境内自然人	0.23%	401,500	0	0
张俊西	境内自然人	0.21%	370,000	0	0
甘肃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326,769	326,769	0
合肥市国正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7%	300,000	0	0
吴维歆	境内自然人	0.17%	299,888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陈锐球	544,508	人民币普通股
郭春玲	414,9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建斌	40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俊西	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合肥市国正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维歆	299,888	人民币普通股
德阳金威光缆有限公司	2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文健	2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叠齐	249,573	人民币普通股
巢敏	206,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说明：持有公司股份5%（含5%）以上的股东只有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家，持股83,509,12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6.95%，为公司控股股东。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

法定代表人：毛鹏茜

注册资本：155,923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62040010013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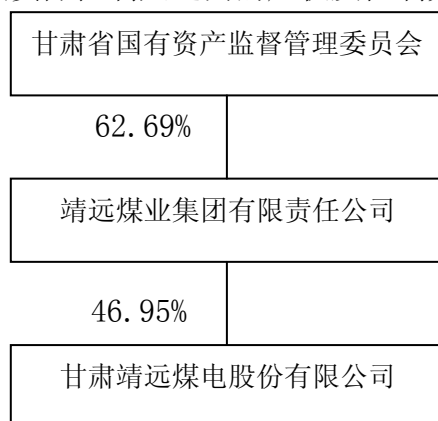
税务登记证号码：620403224761810

经营范围：煤炭生产、销售、运输；矿山建筑安装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凭资质证经营）；设备租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国家限制经营的除外）的批发零售；机械产品的生产、销售、维修；供电。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靖远煤业”）成立于2001年7月27日，前身为靖远矿务局，原为国家统配煤矿，隶属于煤炭部，1998 年划归甘肃

省煤炭工业局管理。2000年实施债转股，由省煤炭工业局与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出资组建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甘肃省国资委持有62.69%股权，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持有33.59%股权，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持有3.72%股权。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3) 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股份的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年未限售股数	可上市交易时间	限售条件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509,120	2009.3.30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靖远煤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靖远煤电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靖远煤业持有靖远煤电的股份在承诺锁定期满后，减持价格不低于 6 元/股。
天泰新产业投资租赁公司	726,000	2007.3.30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甘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26,000	2007.3.30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甘肃金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26,769	2007.3.30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广东经协总公司兰州公司	81,447	2007.3.30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景泰石膏集团	27,383	2007.3.30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说明：上述股东在限售期满后尚未委托公司向中国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提出解除限售。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毛鹏茜	董事长、董事	男	59	2006 年 11 月 10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陈 虎	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王 军	董事	男	47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宋永强	董事	男	51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李俊明	董事	男	46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高相德	董事、董秘	男	57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孙雅丽	董事	女	39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尚海涛	独立董事	男	69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杨世龙	独立董事	男	68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张 萍	独立董事	女	40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李新民	独立董事	男	53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朱启孝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杨先春	监事	男	46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朱 锐	监事	男	39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丁焕仁	职工监事	男	44	2008 年 4 月 21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高来德	职工监事	男	38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杨 富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45	2008 年 4 月 25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陈建鹏	副总经理	男	46	2008 年 4 月 25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林 胜	副总经理	男	43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杨吉文	副总经理	男	43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贺来祥	副总经理	男	45	2005 年 8 月 2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王文建	财务总监	男	36	2008 年 4 月 25 日	2008 年 8 月 2 日	0	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除股东单位外其它单位任职情况

1、董事

（1）毛鹏茜，男，1949 年 11 月生，大学文化程度，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在泾川县商业局、平凉师范工作，历任华亭矿务局安口煤矿干事、科长、纪委书记，华亭矿务局宣传教育卫生处副处长、处长，华亭矿务局杨矿党委书记，华亭矿务局东峡矿矿长，华亭矿务局副局长、党委书记，窑街煤电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窑街煤电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

甘肃省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2) 王军，男，1962年1月出生，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华亭矿务局东峡矿技术员、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华亭矿务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华亭矿务局安口煤矿代矿长、矿长，窑街矿务局副局长，窑街煤电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常委，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常委，本公司董事。

(3) 宋永强，男，1958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机械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矿务局红会一矿技术员，甘肃矿用化工厂技术员，靖远矿务局机械制修厂技术员、副主任、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厂长，靖远矿务局物资供应公司经理，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本公司董事。

(4) 李俊明，男，1963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矿务局红会四矿技术员，靖远矿务局生产处技术员，王家山矿总工程师、副矿长兼总工程师、矿长兼总工程师、矿长，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本公司董事。

(5) 陈虎，男，1965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矿务局魏家地矿技术员、综采队副队长、支部书记，靖远矿务局大水头矿综采队队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红会一矿副矿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山煤矿矿长，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6) 高相德，男，1952年2月出生，大专文化，高级经济师。历任靖远矿务局大水头矿技术员，靖远矿务局生产处、通灭处副主任科员，计划处主任科员、副处长，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秘书处处长，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7) 孙雅丽，女，1970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安徽省财政证券公司的资金清算部副经理，安徽省安通发展有限公司资金计划部副经理。本公司董事。

(8) 尚海涛，男，1940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采矿高级工程师。历

任潞安矿务局技术员、生产科长、矿总工程师，副局长兼总工程师、局长，煤炭工业部总工程师，中国煤炭工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 杨世龙，男，1941 年 6 月出生，大学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历任窑街矿务局一矿技术员、队长、指导员（党支部书记），窑街矿务局政治部干事、办公室主任，窑街矿务局三矿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矿长，甘肃省煤炭工业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生产处副处长、计划处处长，甘肃省煤炭工业局、甘肃煤炭工业管理局副局长、局长，2001 年退休，本公司独立董事。

(10) 张萍，女，1968 年 1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造价工程师。曾在张掖行署、审计处、甘肃省审计厅工作，历任华夏证券兰州营业部投资部业务经理，甘肃茂源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甘肃茂源会计师事务所所长、甘肃茂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11) 李新民，男，1956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国家二级律师。历任兰州市第一法律顾问处执业律师、经济案件部部长，广东惠州中天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原始合伙人，兰州市第一律师事务所股份部执业律师、主任律师、原始合伙人主要股东，兰州李氏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主任律师、原始大股东，兰州 148 指挥中心项目总负责，甘肃解开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甘肃解开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1) 朱启孝，男，1948 年 2 月出生，大学学历，矿山测量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矿务局地测处副处长，王家山矿副矿长、矿长。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杨先春，男，1963 年 4 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在靖远矿务局王家山矿、靖远矿务局纪委监察处、组织部工作，历任靖远矿务局宝积山矿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靖远矿务局人事处副处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

人力资源部部长，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本公司监事。

(3) 朱锐，男，1970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靖远矿务局红会一矿副科级总会计师、股长、财务科副科长，靖远矿务局财务处副主任科员，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本公司监事。

(4) 丁焕仁，男，1965年8月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靖远矿务局王家山煤矿生产技术科技术员，企业管理科助理工程师，行政办公室副主任，矿长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宣传科科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山煤矿综合办公室主任，本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

(5) 高来德，男，1971年10月生，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王家山煤矿财务科科员，王家山煤矿监察审计科副科长、财务科副科长，经营管理部部长，本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职工监事。

3、高管人员

(1) 杨富，男，1964年9月生，本科学历，采煤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山煤矿技术员，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技术部工程师，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山矿副矿长兼总工程师，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一矿副矿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 林胜，男，1966年4月生，大学学历，通灭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矿务局王家山煤矿第二采区技术员，通灭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副科长，靖远煤业公司王家山煤矿第四采区区长，本公司副总经理。

(3) 杨吉文，男，1966年7月生，大学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矿务局王家山煤矿第三采区技术员、副区长，第二采区副区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山煤矿第二采区区长，本公司副总经理。

(4) 贺来祥，男，1964年11月生，大专学历，机电工程师。历任靖远矿务局红会一矿机电科技技术员，靖远矿务局魏家地煤矿机电技术组组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魏家地煤矿机电科副科长、科长，本公司副总经理。

(5) 王文建，男，1973 年 4 月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甘肃煤炭第一工程公司财务科会计员、会计师，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办公室会计师、秘书，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秘书，本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

(6) 陈建鹏，男，1963 年 10 月生，大学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山煤矿企业管理科科长，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山煤矿调度检测中心主任，本公司调度室主任、职工监事，本公司副总经理。

4、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在股东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在股东单位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起始时间
毛鹏茜	董事长、董事	董事长	2006 年 9 月
王 军	董事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4 年 8 月
宋永强	董事	副总经理	2001 年 6 月
李俊明	董事	副总经理	2004 年 8 月
朱启孝	监事会主席	副总经理	2001 年 6 月
杨先春	监事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08 年 12 月
朱 锐	监事	财务部副部长	2003 年 5 月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2008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年度报酬依据甘肃省有关部门规定，依据公司薪酬等级标准和考核结果确定，按月发放工资，年终依据所在岗位的生产、经营、安全等指标完成情况经审计考核后，计发奖金。

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年度内报酬总额（万元）
陈 虎	董事、总经理	18.79
杨 富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7.62
林 胜	副总经理	16.32
杨吉文	副总经理	16.42
贺来祥	副总经理	16.68
王文建	财务总监	15.19
陈建鹏	副总经理	16.62
丁焕仁	职工监事	11.84
高来德	职工监事	10.45
	合计	139.96

董事毛鹏茜、王军、宋永强、李俊明、高相德，监事朱启孝、杨先春、朱锐在股东单位靖远煤业集团有限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本年度，独立董事尚海涛、杨世龙、张萍、李新民分别从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两万元。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离任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08年4月21日，公司职工监事陈建鹏同志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职工监事职务，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由丁焕仁同志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任期至本届满。

3、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8年4月21日，公司副总经理高生丽同志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08年4月25日，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五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杨富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王文建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陈建鹏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2008年6月6日，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五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公司董事高相德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2743人。

专业构成情况：生产人员2265人，管理人员266人，技术人员98人，销售人员102人，财务人员12人。

教育程度情况：本科及以上学历45人，大专学历340人，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2358人。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和依法履行职责的理念，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2008年进一步深入推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上市部函〔2008〕116号）和甘肃证监局《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甘证监函〔2008〕89号）文件要求，公司结合2007年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深入的自查，并对在自查和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整改期内公司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初步建立了公司防止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长效机制，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加强对关联交易和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自查和日常监控，从2008年中期开始，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于定期报告披露同时，及时向甘肃证监局上报报告期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公司不断巩固前期治理专项活动成果，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治理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信息披露制度，规范关联交易，保障公司的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通过对公司内部治理的持续完善和改进，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得以进一步规范，公司的风险防范制度体系得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得以有效提升。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四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共参加董事会6次，对历次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同时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并按照相应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全面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 姓 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 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尚海涛	6	6	0	0
杨世龙	6	6	0	0
张 萍	6	6	0	0
李新民	6	6	0	0

2、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五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严格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经营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的产、供、销系统，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对现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与控股股东签署了公平合理的关联交易协议。

2、人员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部门，独立决定公司各层级职员聘用或解聘，独立决定员工工资和奖金的分配办法，在有关员工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独立管理。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完全分开。进入本公司的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资产均办理了权属变更手续。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明晰，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无偿占用或使用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等组织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干预，大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公司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建立健全了独立

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银行账号，并独立依法纳税。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近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管理，提高公司内部控制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公司资产安全。根据财政部会同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对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查情况，对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价。内控制度自我评价报告见本次年报公告附件。

1、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结构完整，内部审计人员对公司内部控制流程进行评估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实际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200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8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08]168 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当前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对公司运营业务流程的检查能够有效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希望公司能够根据未来的经营特点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不断完善，并加大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以有效防范公司经营中的各种风险。

（五）对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的情况

公司对每位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岗位责任制，对工作标准、考核标准都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的高管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制度公正、透明，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股东大会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即 2008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0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0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公司《200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 7、关于公司《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关于公司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协议》及《设备租赁协议》的议案；
- 9、关于公司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 10、关于聘请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地的议案；
-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变更公司住所地的议案。

甘肃中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栋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5 月 24 日《证券时报》。

七、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08 年，我国先后发生南方冻雨、汶川地震等特大自然灾害，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先抑后扬，生产材料价格迅速攀升，国内经济运行态势急剧变化，煤炭行业发展困难和机遇交互出现。报告期内，公司理性分析形势变化，紧紧围绕“十一五”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紧跟市场需求，抓住煤炭市场机遇，明确发展思路 and 经营方略，科学决策，不断加强成本管理，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推进节能降耗，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保持了持续、健康、协调发展的态势，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效果。

公司安全生产、原煤产量、销售收入、经营利润等各项技术和经济指标均得到了较大幅度提高。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0586.39万元，同比增长42.84%，净利润9095.9万元，同比增长48.70%，每股收益0.51元，同比增长50%，每股净资产2.27元，同比增长28.98%。

（2）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煤炭采掘	40,084.81	24,007.22	40.11%	43.36%	46.06%	-1.1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煤	40,084.81	24,007.22	40.11%	43.36%	46.06%	-1.11%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地 区	2008年	2007年	比上年增减(%)
省内地区	376,995,265.60	259,152,724.68	45.47%
省外地区	23,852,839.70	20,465,720.81	16.55%
合 计	400,848,105.30	279,618,445.49	43.36%

(3)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为302,751,461.74元, 占本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75.53%,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42,520,526.31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34%。

(4) 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619479.7	20406692.32	-96.96%
应收票据	62708275.11	53150000	17.98%
应收账款	77107224.24	2110087.14	3554.22%
其他应收款	476822.62	740007.18	-35.57%
存货	25766814.27	20512853.02	25.61%
在建工程	720000	952300	-24.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7394.99	60173.51	1324.87%
短期借款	19367680	34743680	-44.26%
应付账款	22474475.3	17569507.52	27.92%
预收款项	903729.84	9727009.19	-90.71%
应付职工薪酬	2406490.44	1129844.47	112.99%
应交税费	42204231.25	16346930.04	158.18%
应付利息	1657139.26	10317483.58	-83.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20000000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3399.20	5420504.38	-34.08%
未分配利润	95,671,564.99	7,202,098.61	1228.38%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变化的主要原因: 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 四季度公司主营产品煤炭销售情况发生了变化, 公司销售客户资金短缺, 未能及时支付煤款, 致使应收账款增加, 煤款回收中, 票据较多, 现金回笼较少, 从而出现了货币资金减少、应收票据增加的现象。

其他应收款减少的主要原因: 备用金减少。

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 库存原煤比年初有所增加; 材料价格上涨。

在建工程减少的主要原因: 本年未完工程较上年度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 为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引起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

短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偿还短期借款 1500 万元。

应付帐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设备、材料的合同付款期未到。

预收款项减少的主要原因：零散客户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职工教育经费结余增加。

应交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实现利润提高，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利息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长城资产公司豁免利息 1078 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会计政策变更调整维简费、安全费暂时性纳税差异减少。

未分配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实现利润增加。

(5) 期间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18,681.73	7,421,972.36	25.56%
销售费用	4,322,519.60	3,347,979.94	29.11%
管理费用	45,703,378.33	37,951,734.15	20.43%
财务费用	2,580,178.46	3,860,861.84	-33.17%
资产减值损失	3,783,080.70	-290,813.29	1400.86%
所得税费用	16,121,478.06	9,063,259.53	77.88%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的主要原因：产品适销对路应缴增值税、城建税、教育附加费增加。

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职工薪酬增加。

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职工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归还借款较多，利息发生额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的主要原因：应收账款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所得税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实现的利润增加，所得税费用增加。

(6) 报告期内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2,174.41	44,108,929.18	-1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0,387.03	-8,541,946.70	-132.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09,000.00	-22,482,400.00	-61.50%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煤炭行情发生变化，公司货款回笼较缓。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安全投入力度，新增固定资产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现金增加。

（7）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本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及参股的公司。

2、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根据对未来三年的经济形势进行的普遍预测，全球经济衰退将在今后较长时间内持续，金融危机对中国实体经济的影响还在进一步扩大，经济发展中各种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存在。危机导致的煤炭下游企业产能相对过剩，产品市场需求萎缩，开工不足等现象难以在短期内扭转，公司煤炭销售将受到严峻考验。

同时应该看到，煤炭在国民经济中的战略地位短期内难以改变，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基本因素也没有本质改变。国家出台了4 万亿元扩大内需和促进经济增长投资计划，并先后推出了相关行业的产业振兴规划，这将有力地促使煤炭行业克服困难，走出困境。而预计国家将加大对能源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将对煤炭企业自身发展带来新的机遇。2009年公司将发挥自身优势，加强基础管理，优化产品结构，努力取得新的发展。

（2）公司的发展思路和主要目标

2009年公司的发展思路是：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加快矿井发展和提升综合实力的目标，突出强化安全生产、接续调整和创新管理“三件大事”，坚持不懈地抓好安全基础建设，稳步提高矿井生产能力和资源利用效率，大力拓展销售渠道和改进销售方式，不断巩固区域市

场地位，实现公司又好又快发展目标。

(3) 经营中存在的困难和影响、制约公司实现未来发展目标的风险因素及解决方案

1) 市场风险

煤炭价格走势主要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煤炭供需变化、煤炭运力情况、税收及行业政策等变动影响。煤炭需求和价格的变化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2) 安全风险

公司煤炭生产为井下开采作业，存在发生水、火、顶板、瓦斯、煤尘等自然灾害的可能性。

3) 成本上升风险

由于物价上升、国家节能减排的推进以及不可预见的政策性因素，将会导致公司成本支出的加大，影响公司业绩。

(4) 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采取的措施和对策：

一是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和煤炭市场变化的分析、预测，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煤炭营销策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搞好优质服务，提高市场营销能力，有效化解市场风险。

二是公司将全面落实以各级安全第一责任人为核心的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继续实行安全目标管理，全面推进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全方位推进公司员工的安全培训与教育，创建安全长效机制。

三是公司将强化经营管理，严控成本，积极开展“修旧利废，回收复用”和“技术挖潜，节支降耗”的降本增效活动，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降低投入。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社会募集资金，并且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延续到本年度使用的情况。

2、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三）重大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的要求，本公司对计提的维简费（不包括井巷工程基金）、安全生产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的具体要求，在所有者权益“盈余公积”项下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列报，不再作为负债列示。本公司对此项会计政策的变更采用了追溯调整法，2007 年报表已重新表述。2007 年期初运用上述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为 23,601,056.97 元。调增 2007 年的期初留存收益 23,601,056.97 元，其中：调减未分配利润 597,123.03 元，调增盈余公积 29,371,859.00 元，调减资本公积 5,173,679.00 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07 年末的财务状况及 2007 年度经营成果形成的主要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变更前金额	变更影响额	变更后金额
资本公积	101,307,402.99	-14,070,572.00	87,236,830.99
盈余公积	2,869,662.17	37,667,377.55	40,537,039.72
未分配利润	190,800.44	7,011,298.17	7,202,098.61
股东权益合计	282,237,865.60	30,608,103.72	312,845,969.32
净利润	45,266,308.97	15,903,939.75	61,170,248.7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200.05	1,530,681.67	1,551,881.72
提取专项储备		26,880,000.00	26,880,000.00

2、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由于公司综采设备常年处于强震动、阴暗潮湿的环境中，磨损程度大，为更加准确地反映该项固定资产带来的经济利益方式，本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1 日起将综采设备折旧方法变更为年数总和法。此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年度净利润减少数为 3,911,911.22 元。

为更加准确的反映固定资产净残值，本公司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将全部固定资产净残值率由 3%变更为 5%。此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年度净利润增加数为 1,025,245.83 元。

上述两项估计变更合计影响本年度净利润减少数为 2,886,665.39 元。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08 年 3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五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制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年报审核工作制度》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3 月 7 日《证券时报》。

(2) 2008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五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2007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0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协议》及《设备租赁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固定资产净残值率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综采设备折旧方法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

(3) 2008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五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相德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6 月 7 日《证券时报》。

(4) 2008 年 7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五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2、

关于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7 月 19 日《证券时报》。

(5) 2008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五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 年中期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8 月 12 日《证券时报》。

(6) 2008 年 10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10 月 22 日《证券时报》。

2、报告期内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主要有：

1)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了公司《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7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45,266,308.97 元。截至 2007 年 1 月 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5,054,308.4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顺序的有关规定，本年度利润先用来弥补亏损，弥补亏损后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007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0,800.44 元。公司 2007 年度利润主要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00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2) 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了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司为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一年，审计费用 18 万元，并签订相关协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 认真审阅公司2008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0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沟通和交流；

4)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公司200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 在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08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公司本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意见。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的意见及相关决议

1)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审议意见；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审议意见；

3) 审计委员会关于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审计工

作的总结报告；

4) 审计委员会关于2009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真实、准确，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公司暂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五）本年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8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90,958,980.3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顺序的有关规定，按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95,898.03 元后，提取安全费和维简费专项储备 28,320,000 元，盈余公积转回未分配利润 34,926,384.08 元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5,671,564.99 元。

公司董事会拟以200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778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0.60元（含税），现金分红共计10,672,200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84,999,364.99元，暂不进行分配，用于公司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前三年分配情况：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年	0.00	61,170,248.72	0.00%
2006 年	0.00	48,692,710.04	0.00%
2005 年	0.00	32,817,637.03	0.00%

其中公司2007、200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为追溯调整后数据。由于公司前期累计亏损数额较大，前三年实现利润大部分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未实施现金分红。

（六）其它报告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刊物为《证券时报》，没有变更信息披露刊物。

八、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08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及200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固定资产净残值率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综采设备折旧方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0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协议》及《设备租赁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07年3月30日《证券时报》；

2、2008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五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年中期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08年8月12日《证券时报》；

3、2008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于2008年10月22日《证券时报》。

（二）监事会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8年，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

经营，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起到了重要作用，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调阅业务资料等方式，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监督检查后认为，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相关的法规细则依法履行职责，工作勤勉敬业，未发现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损害股东权益的问题。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地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2008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正、客观。

3、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募集资金，也不存在前期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收购和出售资产的情况。

5、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的关联交易都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双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进行。协议的签署、信息披露等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与条件，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权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情况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2008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定期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九、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四）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有关信息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 地址	主营业务
靖远煤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毛鹏茜	155,923.00	甘肃省 白银市	煤炭生产、销售、矿山建筑、 安装、工程设计、施工、监理

2、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物资明细资料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	19,342,613.64	100.00	18,576,203.50	100.00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2,473,190.09	16.49	13,171,505.90	16.79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1,187,584.00	100.00	1,503,246.47	100.00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1,680,330.55	100.00	1,823,355.84	100.00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6,719,727.00	56.65	3,017,600.00	11.43
合计		41,403,445.28		38,091,911.71	

2) 本公司接受关联方租赁服务明细资料如下：

本公司于2008年3月与控股股东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设备

租赁协议》，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其拥有处于低负荷运转状态的自有设备，租赁合同每年年初签订，每年租金当年付清。本公司已按期支付 2008 年度设备租金 1,187,584.00 元。

3) 本公司接受关联方专利权和注册商标无偿使用情况如下：

根据本公司与靖远煤业于 2005 年 1 月 19 日签订的《专利实施许可协议》和《商标使用权实施许可协议》，靖远煤业同意本公司无偿使用由其合法拥有的“临界大倾角特厚煤层综放工作面下段设计”、“综放工作面液压支架”、“综放工作面刮板输送机”、“综放工作面液压支架燕尾装置”、“综放工作面端尾支架侧梁装置”、“综放工作面端尾支架锚固装置”和“综放工作面端头支架放顶煤尾梁装置”七项专利技术，无偿使用其在中国国家商标局注册并领有 1449318 号《商标注册证》的商标。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付帐款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03,324.22	38.73	4,263,990.11	24.27
其他应付款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8,456.97	6.92	2,311,138.63	7.02

(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 3、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事项。
- 4、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六) 承诺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承诺：

(1) 追加对价承诺：

如果靖远煤电 2006 年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低于 3400 万元或 2007 年实现经审计净利润低于 3740 万元或 2008 年实现经审计净利润低于 4114 万元或 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任何一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以外的审计意见，靖远煤业将

实施追加对价一次；追加对价安排最多仅限一次。按照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刊登前一交易日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每10股获付2股计算标准确认追加对价股份数量，共计1335.84万股。在实际追送时，如果部分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已经变为非限售条件流通股，则每10股非限售流通股股东实际获得的追加对价股份数量将少于2股。

在靖远煤电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不影响股东之间股权比例的变更事项后，追加对价股份总数将按同比例做出调整；在靖远煤电实施增发、配股、可转换债券转股等影响股东之间股权比例的变更事项后，追加对价股份总数不做调整。

当上述追加对价触发条件发生时，本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相应会计年度年报披露5个工作日内发布关于追加对价的股权登记日公告，并协助靖远煤业启动追加对价程序。追送对价的对象为追加对价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2）代为垫付对价承诺

鉴于本公司目前只有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瑞富源投资有限公司、安徽国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市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昌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海南胜宇实业有限公司、甘肃电子集团物业公司、上海超健机械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兰光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等九家非流通股股东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尚有上海冠浦商贸有限公司等38家非流通股股东未明确表示参与股权分置改革，为了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得以顺利进行，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对该部分股东的执行对价安排先行代为垫付。代为垫付后，未明确表示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需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应当向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偿还代为垫付的对价安排款项0.5313元/股（ $5901 \div 17787 + 5901 \times 37.55\% \div 11107.8$ ）或股份，或者取得靖远煤业的同意。

（3）关于限制所持本公司股份上市交易的承诺

靖远煤业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靖远煤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靖远煤电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24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靖远煤业持有靖远煤电的股份在承诺锁定期满后,减持价格不低于6元/股。(若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靖远煤业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靖远煤业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2、靖远煤业承诺履行情况

(1) 公司2006年实现净利润48,692,710.04元(调整后),2007年实现净利润61,170,248.72元(调整后),2008年实现净利润90,958,980.33元,均达到股权分置改革时靖远煤业对公司业绩的承诺数据,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和2008年度财务报告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第一项承诺事项已经完成,无须实施追加对价;

(2) 靖远煤业已于2006年3月8日豁免公司债务59,006,356.01元,作为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对流通股的对价安排;

(3) 靖远煤业截止目前没有出售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续聘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八)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等处分,未受到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九) 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者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8 年 1 月 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无现场接待	电话沟通	40 余名公众 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战略计划、 行业状况、定期报告等相关内容。

(十) 报告期公司公告索引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披露报纸	披露网站
2008-001	2008-1-29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2	2008-3-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3	2008-4-23	关于高管人员辞职的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4	2008-4-23	关于更换职工监事的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5	2008-4-29	2007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6	2008-4-29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7	2008-4-29	关于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8	2008-4-29	关于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09	2008-4-2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0	2008-4-29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1	2008-5-13	关于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的通知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2	2008-5-16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 除部分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3	2008-5-24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4	2008-6-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5	2008-7-1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6	2008-8-13	200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7	2008-10-23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2008-018	2008-12-31	债务处置公告	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

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市安宁支行于 2003 年分 4 笔向原甘肃长风特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风特电”）发放贷款本金 2,890.00 万元人民币，2005 年 6 月靖远煤业与原长风特电实施重大资产置换，上述贷款作为短期银行借款仍保留在本公司。2005 年 7 月 18 日，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市安宁支行将上述债权依法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以下简称“长城公司”）。

截止 2008 年 11 月 30 日，上述贷款本息合计 3968.18 万元（其中利息 1078.18 万元）。

200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与长城公司签订了《债务减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应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前将 1500 万元人民币现金交付甲方；
- 2、剩余债务 1390 万元挂账停息，公司应于 2009 年 6 月以现金还清。如不能按期清偿，在符合有关要求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增发股票抵顶，如 2010 年 5 月底前仍未实现抵顶，长城公司同意公司以 1390 万元现金偿还；
- 3、以公司按规定的期限、金额及股份履行全部支付过户义务为主要条件，长城公司同意豁免利息 1078.18 万元。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长城公司现金 1500 万元。

本次债务重组使本公司降低了负债，同时增加了 2008 年度损益 1078.18 万元。

十、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五联方圆审字[2009]05129 号

审 计 报 告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远煤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靖远煤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

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靖远煤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靖远煤电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洪广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宗义

中国 · 北京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及附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9,479.70	619,479.70	20,406,692.32	20,406,692.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708,275.11	62,708,275.11	53,150,000.00	53,150,000.00
应收账款	77,107,224.24	77,107,224.24	2,110,087.14	2,110,087.14
预付款项	2,200,460.46	2,200,460.46	2,616,274.28	2,616,274.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6,822.62	476,822.62	740,007.18	740,007.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766,814.27	25,766,814.27	20,512,853.02	20,512,853.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8,879,076.40	168,879,076.40	99,535,913.94	99,535,913.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4,876,322.04	244,876,322.04	241,907,088.78	241,907,088.78
在建工程	720,000.00	720,000.00	952,300.00	952,3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949,548.64	97,949,548.64	101,627,109.44	101,627,109.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7,394.99	857,394.99	60,173.51	60,17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4,403,265.67	344,403,265.67	344,546,671.73	344,546,671.73
资产总计	513,282,342.07	513,282,342.07	444,082,585.67	444,082,585.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367,680.00	19,367,680.00	34,743,680.00	34,743,68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474,475.30	22,474,475.30	17,569,507.52	17,569,507.52
预收款项	903,729.84	903,729.84	9,727,009.19	9,727,00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06,490.44	2,406,490.44	1,129,844.47	1,129,844.47
应交税费	42,204,231.25	42,204,231.25	16,346,930.04	16,346,930.04
应付利息	1,657,139.26	1,657,139.26	10,317,483.58	10,317,483.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90,247.13	16,890,247.13	15,981,657.17	15,981,657.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903,993.22	105,903,993.22	125,816,111.97	125,816,111.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3,399.20	3,573,399.20	5,420,504.38	5,420,504.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73,399.20	3,573,399.20	5,420,504.38	5,420,504.38
负债合计	109,477,392.42	109,477,392.42	131,236,616.35	131,236,61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7,870,000.00	177,870,000.00	177,870,000.00	177,870,000.00
资本公积	87,236,830.99	87,236,830.99	87,236,830.99	87,236,830.9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3,026,553.67	43,026,553.67	40,537,039.72	40,537,039.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671,564.99	95,671,564.99	7,202,098.61	7,202,098.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804,949.65	403,804,949.65	312,845,969.32	312,845,969.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804,949.65	403,804,949.65	312,845,969.32	312,845,969.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3,282,342.07	513,282,342.07	444,082,585.67	444,082,585.67

利润表

编制单位：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05,863,873.88	405,863,873.88	284,138,797.11	284,138,797.11
其中：营业收入	405,863,873.88	405,863,873.88	284,138,797.11	284,138,797.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9,572,724.76	309,572,724.76	219,362,202.05	219,362,202.05
其中：营业成本	243,864,885.94	243,864,885.94	167,070,467.05	167,070,467.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18,681.73	9,318,681.73	7,421,972.36	7,421,972.36
销售费用	4,322,519.60	4,322,519.60	3,347,979.94	3,347,979.94
管理费用	45,703,378.33	45,703,378.33	37,951,734.15	37,951,734.15
财务费用	2,580,178.46	2,580,178.46	3,860,861.84	3,860,861.84
资产减值损失	3,783,080.70	3,783,080.70	-290,813.29	-290,813.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291,149.12	96,291,149.12	64,776,595.06	64,776,595.06
加：营业外收入	10,839,309.27	10,839,309.27	6,550,132.22	6,550,132.22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50,000.00	1,093,219.03	1,093,219.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080,458.39	107,080,458.39	70,233,508.25	70,233,508.25

减：所得税费用	16,121,478.06	16,121,478.06	9,063,259.53	9,063,259.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58,980.33	90,958,980.33	61,170,248.72	61,170,248.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958,980.33	90,958,980.33	61,170,248.72	61,170,248.7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	0.51	0.34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	0.51	0.34	0.34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482,737.24	334,482,737.24	269,464,199.72	269,464,199.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433.51	492,433.51	285,876.03	285,87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975,170.75	334,975,170.75	269,750,075.75	269,750,07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590,779.74	85,590,779.74	97,670,317.12	97,670,317.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880,281.43	159,880,281.43	85,840,002.95	85,840,00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75,442.25	48,575,442.25	38,716,604.77	38,716,604.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6,492.92	4,586,492.92	3,414,221.73	3,414,22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632,996.34	298,632,996.34	225,641,146.57	225,641,14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2,174.41	36,342,174.41	44,108,929.18	44,108,92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441.18	57,441.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41.18	57,441.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77,828.21	19,877,828.21	8,541,946.70	8,541,94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77,828.21	19,877,828.21	8,541,946.70	8,541,94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20,387.03	-19,820,387.03	-8,541,946.70	-8,541,946.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9,000.00	1,309,000.00	2,482,400.00	2,482,4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09,000.00	36,309,000.00	22,482,400.00	22,482,4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09,000.00	-36,309,000.00	-22,482,400.00	-22,482,4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87,212.62	-19,787,212.62	13,084,582.48	13,084,582.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06,692.32	20,406,692.32	7,322,109.84	7,322,10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479.70	619,479.70	20,406,692.32	20,406,692.32

股东权益变动

编制单位：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870,000.00	87,236,830.99		40,537,039.72		7,202,098.61			312,845,969.32	177,870,000.00	92,410,509.99		2,848,462.12		-45,054,308.48			228,074,66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5,173,679.00		29,371,859.00		-597,123.03			23,601,056.9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7,870,000.00	87,236,830.99		40,537,039.72		7,202,098.61			312,845,969.32	177,870,000.00	87,236,830.99		32,220,321.12		-45,651,431.51			251,675,720.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9,513.95		88,469,466.38			90,958,980.33				8,316,718.60		52,853,530.12			61,170,248.72
（一）净利润						90,958,980.33			90,958,980.33						61,170,248.72			61,170,248.7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90,958,980.33			90,958,980.33					61,170,248.72			61,170,248.7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7,415,898.03	-37,415,898.03							28,431,881.72	-28,431,881.72			
1. 提取盈余公积				9,095,898.03	-9,095,898.03							1,551,881.72	-1,551,881.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8,320,000.00	-28,320,000.00							26,880,000.00	-26,88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926,384.08	34,926,384.08							-20,115,163.12	20,115,163.1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4,926,384.08	34,926,384.08							-20,115,163.12	20,115,163.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870,000.00	87,236,830.99		43,026,553.67	95,671,564.99			403,804,949.65	177,870,000.00	87,236,830.99		40,537,039.72	7,202,098.61			312,845,969.32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编制单位：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期间：2008 年度

附注 1 公司简介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原甘肃长风特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甘肃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1993]34 号文件批准筹建，在国营长风机器厂股份制改组的基础上，联合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电子集团物业公司等发起人，经甘肃省人民政府[1993]89 号文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82 号文复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所字[1993]322 号文审核批准，于 1993 年 11 月 17 日向社会公众募集 4,600 万 A 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12250 万股，成立时向三家发起人发行 6900 万股，占公司普通股总数的 56.33%，发起人认购比例：国营长风机器厂 5100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41.63%（经甘肃省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为国家股，并授权甘肃电子集团公司持有），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股占股份总额 12.25%甘肃电子集团物业公司 300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2.45%。本公司经 1993 年度、1994 年度、1997 年度三次分红派息后，现本公司的普通股总数为 17787 万股。

2004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国营长风机器厂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靖远煤业”）签署《甘肃长风特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股权转让协议书》，国营长风机器厂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405.2 万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靖远煤业。2005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的股权转让已经国务院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04]1231 号文批复同意。2005 年 6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5]36 号文《关于同意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甘肃长风特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审核通过了豁免靖远煤业履行全面要约收购义务。2005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编号：0506220001），国营长风机器厂已将其持有的公司 7405.2 万股国有法人股过户至靖远煤业名下。因此，靖远煤业已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0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

名称、地址和经营范围的议案。变更后，本公司名称：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煤炭开采、洗选、销售；洁净能源的再加工利用；燃煤和瓦斯发电；金属冶炼；铁路专用线营运；矿山设计、开发、施工；建材、矿用及电力器材生产经营等。2005 年 7 月 14 日本公司领取到了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200001050758（3-2）。

2006年3月6日，本公司在兰州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就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表决。方案最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的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而获得通过。2006年3月30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并将股票简称变更为“靖远煤电”，本公司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后，根据批准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部分其他非流通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靖远煤业偿付流通权对价安排的补偿后，靖远煤业共持有本公司股份8350.9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5%。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毛鹏茜；公司住所：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王家山镇；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柒仟柒佰捌拾柒万元。

本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已于 2009 年 4 月 24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本公司股东大会或其他方面有权对报出的财务报告进行修改。

附注 2 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前期差错

2.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前提，依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编制。本公司编制的 200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要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前提，依据财政部 2006 年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将本附注所列示的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用于 2008 年度的会计信息编制而成。由于存在附注 2.27 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在编制 2008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时，已经对作为比较数据的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相关项目和 2007 年度利润表相关项目按照追溯调整后的数据填列。

2.3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作为一个会计年度。

2.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5 记账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2.6 计价原则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价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实施债务重组取得或交付的资产、开展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换入和换出的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对其他资产、负债均按历史成本计量。

本公司主要报表项目在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与前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和使用不受质押、冻结等使用限制、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作为现金;将持有期限较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2.8 外币折算

2.8.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于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9.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2.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此类金融资产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为了近期内出售以获取差价而取得的金融资产；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需要或消除金融资产在会计确认和计量方面存在不一致情况等所作的指定。

(2)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不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作为应收项目单独反映；在持有期间按合同规定计算确定的利息或现金股利，除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外，应当在实际收到时作为投资收益。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将处置时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本公司将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如果本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的比例不低于5%时，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

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当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本公司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资产负债表日，持有至到期投资按摊余成本计量。

(4)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本公司将所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9.2.3 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是指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以及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其他应收款。

(2)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各项应收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值作为初始入账金额，但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通常期限在3年以上），按应收债权的现值计量。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2.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可供出售的股权投资、可供出售的债权投资等。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本公司的投

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2.9.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2.9.3.1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两种类型。

2.9.3.2 如果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果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2.9.3.3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本公司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本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本公司将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2.9.3.4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

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2.9.3.5 如果本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

2.9.4 主要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可以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2.9.5 主要金融资产的减值

若有客观证据比表明本公司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将对其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减值测试。

2.9.5.1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9.5.2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1）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而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以及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处理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根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息合理的估计。

（4）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本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及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具体如下：

本公司将单笔金额达某类应收款项余额10%及以上的款项作为重大的应收款项。对于单笔金额重大应收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笔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对债务方现金流量和财务状况等相关信息的分析，按照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计提基数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	5
1-2 年		10
2-3 年		20

3 年以上	的应收款项之和	50
-------	---------	----

对于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款项以及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予以核销。

2.9.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产生的减值损失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也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9.6 金融负债

2.9.6.1 本公司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初始及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

2.9.6.3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以外的负债,包括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9.6.4 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与主要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相同的方法。

2.10 存货

2.10.1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等。

a、原材料 取得时按计划成本计价，对实际成本和计划成本的差异计入材料成本差异，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月底时对当月发出材料的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b、低值易耗品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c、库存商品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

2.10.2 本公司对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2.10.3 本公司对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

(1)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公司按以下方法确定期末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产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以合同约定价格或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11 长期股权投资

2.11.1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是指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是指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的其他投资者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是指本公司仅能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

2.11.2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初始投资

成本。

2.11.3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调整为权益法；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在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投资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净损益进行调整后加以确定；享有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除非本公司对其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或存在实质上构成对其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本公司确认的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为限。

2.11.4 当有迹象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前不予转回。

2.12 投资性房地产

2.12.1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作为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2.1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12.3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核算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或摊销。

2.13 固定资产

2.13.1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将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井巷建筑物等。

2.13.2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符合定义的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则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日常修理费用、大修理费用、更新改造支出等。满足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3.3 本公司在取得固定资产时按照成本入账。

2.13.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a. 井巷建筑物：井巷建筑物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按产量)，计提比例为2.5 元/吨。

b. 综采设备：采用年数总和法

b. 本公司对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井巷建筑物及综采设备之外的全部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850%-2.425%
机器设备	5-20	5%	19.400%-9.700%
运输设备	5-10	5%	19.400%-9.700%

2.13.5 当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固定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2.14 在建工程

2.14.1 在建工程的计价和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本公司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有关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2.14.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会计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工程项目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长期停建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对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在建工程处置前不予转回。

2.15 无形资产

2.15.1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具体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管理软件。

2.15.2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5.3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两部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本公司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5.4 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15.5 本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尚可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26.5
采矿权	30	46.5
易优安全管理系统	5	3
煤矿作业规程软件	3	1

2.15.6 本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在其预计使用寿命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15.7 当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测试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将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在减值的无形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2.1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16.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本公司与交易对方主要以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

货币性资产是指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以及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债券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是指货币性资产以外的资产。

2.16.2 若本公司支付的货币性资产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或占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支付的货币性资产之和）的比例、或者收到的货币性资产占换出资产公允价值（或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和收到的非货币性资产之和）的比例低于25%，则视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高于25%（含25%）的，视为以货币性资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

2.16.3 对于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本公司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将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补价时，如果本公司支付补价，则将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收到补价，则将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同时换入多项非货币性资产，则按换入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以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

2.16.4 如果发生的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及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无法可靠地计量，本公司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发生补价时，如果本公司支付补价，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如果本公司收到补价，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如果同时换入多项非货币性资产，则按换入各项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占换入资产原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以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

2.17 职工薪酬

2.17.1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具体包括：

- （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职工福利费；
- （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非货币性福利；
- （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17.2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2）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2）上述（1）和（2）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2.17.3 对于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提后按照2.18.2的规定处理。

2.17.4 本公司以生产的产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提供给职工的，按照该产品的成本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以外购商品作为非货币性福利提供给职工的，按照该商品的公允价值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无偿向职工提供住房等资产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住房每期应计提的折旧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本公司租赁住房等资产供职工无偿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每期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本公司提供给职工整体使用的资产应计提的折旧、应付的租金，根据受益对象分期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难以认定受益对象的，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2.17.5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则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18 债务重组

2.18.1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包括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的债务重组和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的债务重组两种事项。

2.18.2 债务重组的方式主要包括：（1）以资产清偿债务；（2）将债务转

为资本；（3）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如减少债务本金、减少债务利息等，不包括上述（1）和（2）两种方式；（4）以上三种方式的组合等。

2.18.3 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本公司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如有符合确认条件的预计负债，则应包括该预计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本公司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2.18.4 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本公司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将债权转为资本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不包括或有应收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本公司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转为资本而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2.19 或有事项

2.19.1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包括未决诉讼或仲裁、债务担保、产品质量保证（含产品安全保证）、承诺、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或贴现等。

2.19.2 本公司除将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外，不确认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9.3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本公司将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0 收入

2.20.1 收入，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0.2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销售商品实现的收入，并以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进行计量，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则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将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20.3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本公司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的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

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2.20.4 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将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20.5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确认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收入和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的使用费收入：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21 政府补助

2.21.1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21.2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21.3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1.4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

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2 借款费用

2.22.1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22.2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22.3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22.4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时，本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差额作为专门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一般借款时，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如果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对每期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进行调整。

2.22.5 本公司将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

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2.22.6 在本公司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与专门借款相关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23 所得税

2.23.1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

2.23.2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3.3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23.4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5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23.6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2.24 租赁

2.24.1 租赁是指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本公司从事的租赁业务全部为经营性租赁。

2.24.2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作为出租人收到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24.3 本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5 维简费、井巷工程基金、安全生产费计提标准及核算方法

2.25.1 计提标准

a.维简费：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财建〔2004〕119号)文中规定，根据原煤实际产量每月按每吨煤 10.5 元从成本中提取（包括井巷工程基金，每吨煤提取 2.50 元），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接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其具体使用范围为(一)矿井(露天)开拓延深工程；(二)矿井(露天)技术改造；(三)煤矿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固定资产零星购置；(四)矿区生产补充勘探；(五)综合利用和“三废”治理支出；(六)大型煤矿一次拆迁民房 50 户以上的费用和中小煤矿采动范围的搬迁赔偿；(七)矿井新技术的推广；(八)小型矿井的改造联合工程。

b.安全生产费：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财建〔2004〕119号)文及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调整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标准 加强煤炭生产安全费用使用管理与监督的通知》（财建[2005]168号）文中规定，安全生产费根据原煤实际产量，按每吨煤 8 元从成本中提取，专门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投入的资金。安全费用具体使用范围是：(一)矿井主要通风设备的更新改造支出；(二)完善和改造矿井瓦斯监测系统与抽放系统支出；(三)完善和改造矿井综合防治煤与瓦斯突出支出；(四)完善和改造矿井防灭火支出；(五)完善和改造矿井防治水支出；(六)完善和改造矿井机电设备的安全防护设备设施支出；(七)完善和改造矿井供配电系统的安全防护设备设施支出；(八)完善和改造矿井运输(提升)系统的安全防护设备设施支出；(九)完善和改造矿井综合防尘系统支出；(十)其他与煤矿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2.25.2 核算方法

a、维简费、安全生产费：按规定标准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时，借记“利润分配--提取专项储备”科目，贷记“盈余公积-专项储备”科目。井巷维简工程及安全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先列入在建工程，年底对费用类支出，应计入当期损益，借记“管理费用”等科目，贷记“在建工程”等科目，形成固定资产的支

出，项目完工后按实际成本借记“固定资产”，贷记“在建工程”，并按规定计提折旧，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将上述资本性及费用性支出按实际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内部进行结转，借记“盈余公积—专项储备”科目，贷记“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科目

b.井巷工程基金：井巷工程基金提取后作为井巷建筑物的累计折旧入账。

2.26 每股收益

2.26.1 每股收益包括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两个指标。在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潜在普通股时，本公司只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在既有普通股也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时，本公司既计算基本每股收益，也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2.26.2 本公司按照以下公司计算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 在以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计算时，公式中的分子为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分母为母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已回购时间÷报告期时间，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和已回购时间按月计算；

(3) 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①为收取现金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应收现金之日起计算；

②因债务转资本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停计债务利息之日或结算日起计算；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对价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购买日起计算；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对价发行的普通股股数，应当计入各列报期间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④为收购非现金资产而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从确认收购之日起计算。

2.26.3 发行的潜在普通股存在稀释性的，本公司将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1) 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根据下列事项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进行调整，并考虑所得税的影响：

①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

②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2)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与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之和。

①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②当认股权证和股份期权等的行权价格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本公司未收到任何对价而发行的股份具有稀释性。未收到对价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行权价格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

③本公司承诺回购股份合同中规定的回购价格高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超过市价回购的股份数具有稀释性。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增加的普通股股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回购价格 × 承诺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 - 承诺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3) 如果存在多项潜在普通股，本公司将根据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2.26.4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本公司将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如果本公司按照对以前年度损益进行追溯调整或追溯重述的，也将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2.27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的说明

2.27.1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2.27.1.1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的要求，本公司对计提的维简费（不包括井巷工程基金）、安全生产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中的具体要求处理，在所有者权益“盈余公积”项下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列报，不再作为负债列示。本公司对此项会计政策的变更采用了追溯调整法，2007 年报表已重新表述。2007 年期初运用上述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为 23,601,056.97 元。调增 2007 年的期初留存收益 23,601,056.97 元，其中：调减未分配利润 597,123.03 元，调增盈余公积 29,371,859.00 元，调减资本公积 5,173,679.00 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07 年末的财务状况及 2007 年度经营成果形成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变更前金额	变更影响额	变更后金额
存货	21,573,240.80	-1,060,387.78	20,512,853.02
其他应付款	32,880,959.17	-16,899,302.00	15,981,657.17
其他流动负债	952,300.00	-952,300.00	
长期应付款	19,237,393.88	-19,237,39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20,504.38	5,420,504.38
资本公积	101,307,402.99	-14,070,572.00	87,236,830.99
盈余公积	2,869,662.17	37,667,377.55	40,537,039.72
未分配利润	190,800.44	7,011,298.17	7,202,098.61
股东权益合计	282,237,865.60	30,608,103.72	312,845,969.32
营业成本	191,585,487.33	-24,515,020.28	167,070,467.05
管理费用	30,355,379.15	7,596,355.00	37,951,734.15
所得税费用	8,048,534.00	1,014,725.53	9,063,259.53
净利润	45,266,308.97	15,903,939.75	61,170,248.7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200.05	1,530,681.67	1,551,881.72
提取专项储备		26,880,000.00	26,880,000.00

2.27.2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由于公司综采设备常年处于强震动、阴暗潮湿的环境中，磨损程度大，为更加准确地反映该项固定资产带来的经济利益方式，本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1 日起将综采设备折旧方法变更为年数总和法。此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年度净利润减少数为 3,911,911.22 元。

为更加准确的反映固定资产净残值，本公司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将全部固定资产残值率由 3%变更为 5%。此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年度净利润增加数为 1,025,245.83 元。

上述两项估计变更合计影响本年度净利润减少数为 2,886,665.39 元。

附注 3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有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所得税、资源税等。

3.1 增值税：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产品销售收入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劳务服务按劳务收入的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相应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3.2 营业税：按照属营业税征缴范围的服务收入的规定比例计算缴纳。

3.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 7%计提。

3.4 教育费附加：按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的 3%计提。

3.5 资源税：按销量每吨 3.00 元计提。

3.6 所得税：所得税率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收到白银市地方税务局（白地税发[2008]244 号）文《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减征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公司符合《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及《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甘地税[2002]24 号）的规定，同意公司在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百分之十五（15%）的税率执行。

附注 4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说明

4.1 货币资金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的货币资金余额为619,479.70元。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算汇率	记账本位币	原币	折算汇率	记账本位币
现 金			24,783.92			19,202.32
银行存款			594,695.78			20,387,490.00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619,479.70			20,406,692.32

期末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冻结、抵押等变现限制;全部的货币资金不存在潜在的收回风险。

4.2 应收票据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的余额为 62,708,275.11 元。

4.2.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2,708,275.11	53,1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62,708,275.11	53,150,000.00

4.2.2 账龄结构

票据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30 天内到期	33,020,173.41	8,250,000.00
31-60 天到期	10,640,000.00	11,900,000.00
61-90 天到期	1,448,101.70	33,000,000.00
91-180 天到期	17,600,000.00	
合 计	62,708,275.11	53,150,000.00

4.2.3 本公司期末的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4.3 应收账款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净额为 77,107,224.24 元。

4.3.1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 内	81,151,280.20	99.97	4,057,564.01			
1-2 年				2,291,908.63	96.03	229,190.86
2-3 年				6.86		1.37

3-4 年				52,895.28	2.22	26,447.64
4-5 年				41,832.48	1.75	20,916.24
5 年以上	27,016.10	0.03	13,508.05			
合计	81,178,296.30	100.00	4,071,072.06	2,386,643.25	100.00	276,556.11

4.3.2 按风险特征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0,505,065.74	99.17	4,025,253.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73,230.56	0.83	45,818.77	2,386,643.25	100.00	276,556.11
合计	81,178,296.30	100.00	4,071,072.06	2,386,643.25	100.00	276,556.11

4.3.3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4.3.4 本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81,168,049.10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9.99%，具体如下：

欠款单位（人）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
第一名	49,035,952.71	1 年以内	60.40
第二名	19,879,513.03	1 年以内	24.49
第三名	11,589,600.00	1 年以内	14.28
第四名	646,214.46	1 年以内	0.80
第五名	16,768.90	5 年以上	0.02
合 计	81,168,049.10	——	99.99

4.3.5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的转移。

4.4 预付款项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的余额为 2,200,460.46 元。

4.4.1 按账龄结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00,460.46	100.00	2,589,274.28	98.97
1-2 年			27,000.00	1.03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200,460.46	100.00	2,616,274.28	100.00

4.4.2 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4.5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476,822.62 元。

4.5.1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5,385.92	40.48	12,269.30	555,920.46	63.11	27,796.02
1-2 年	154,340.00	25.45	15,434.00	123,425.27	14.01	12,342.53
2-3 年	5,000.00	0.82	1,000.00			
3-4 年				201,600.00	22.88	100,800.00
4-5 年	201,600.00	33.25	100,800.00			
合计	606,325.92	100.00	129,503.30	880,945.73	100.00	140,938.55

4.5.2 按风险特征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不重大 其他应收款	606,325.92	100.00	129,503.30	880,945.73	100.00	140,938.55
合计	606,325.92	100.00	129,503.30	880,945.73	100.00	140,938.55

4.5.3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4.5.4 本公司本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429,270.00 元，占其他

应收款总额的 70.80%，具体如下：

序号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201,600.00	4-5 年	33.25	煤款
2	26,670.00	1-2 年	4.40	备用金
3	96,000.00	1 年以内	15.83	备用金
4	55,000.00	1 年以内	9.07	备用金
5	50,000.00	1-2 年	8.25	备用金
合计	429,270.00	——	70.80	

4.5.5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的转移。

4.6 存货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的净额为 25,766,814.27 元。

4.6.1 具体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7,853,357.53		13,644,414.12	
材料成本差异	-1,948,655.59		-2,047,061.74	
委托加工物资	2,010,725.97		2,534,597.51	
产成品	7,851,386.36		6,380,903.13	
合计	25,766,814.27		20,512,853.02	

4.7 固定资产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244,876,322.04元。

4.7.1 具体构成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06,787,649.90	31,413,974.19		338,201,624.09
其中：房屋、建筑物	89,661,870.71	5,507,686.70		95,169,557.41
井巷建筑物	37,095,481.63	6,905,199.95		44,000,681.58
机器设备	155,108,372.23	14,617,337.54		169,725,709.77
动力设备	19,388,707.24	1,599,020.00		20,987,727.24
运输设备	5,533,218.09	2,784,730.00		8,317,948.09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880,561.12	28,444,740.93		93,325,302.0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171,097.64	5,962,843.05		20,133,940.69
井巷建筑物	11,256,757.50	4,425,000.00		15,681,757.50
机器设备	32,748,192.36	16,368,842.82		49,117,035.18
动力设备	6,085,712.98	1,200,751.57		7,286,464.55
运输设备	618,800.64	487,303.49		1,106,104.1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井巷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动力设备				
运输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1,907,088.78	31,413,974.19	28,444,740.93	244,876,322.04
其中：房屋、建筑物	75,490,773.07	5,507,686.70	5,962,843.05	75,035,616.72
井巷建筑物	25,838,724.13	6,905,199.95	4,425,000.00	28,318,924.08
机器设备	122,360,179.87	14,617,337.54	16,368,842.82	120,608,674.59
动力设备	13,302,994.26	1,599,020.00	1,200,751.57	13,701,262.69
运输设备	4,914,417.45	2,784,730.00	487,303.49	7,211,843.96

4.7.2 本公司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 31,413,974.19 元全部系完工的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4.7.3 本公司本期无用于抵押和担保的固定资产。

4.8 在建工程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的净额为 720,000.00 元。

4.8.1 分项列示

项目	预算数(万元)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进度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生 产 安 全 支 出	13,644,500.00		8,452,349.52	4,865,552.00	3,586,797.52		自 筹	
更新 改造 及维 简	35,755,400.00	952,300.00	28,361,264.56	26,548,422.19	2,045,142.37	720,000.00	自 筹	95%
合计	49,399,900.00	952,300.00	36,813,614.08	31,413,974.19	5,631,939.89	720,000.00		

4.8.2在建工程中其他减少5,631,939.89元为在“在建工程”科目中归集,但未形成固定资产的生产安全支出、更新改造及维简费用。

4.9 无形资产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97,949,548.64元。

4.9.1具体构成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10,816,293.64			110,816,293.64
1、采矿权	102,165,688.62			102,165,688.62
2、土地使用权	8,250,605.02			8,250,605.02
3、易优安全生产管 理系统软件	280,000.00			280,000.00
4、煤矿作业规程软 件	120,000.00			12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	9,189,184.20	3,677,560.80	-	12,866,745.00
1、采矿权	8,676,858.07	3,417,580.80		12,094,438.87
2、土地使用权	416,326.13	163,980.00		580,306.13
3、易优安全生产管 理系统软件	56,000.04	56,000.04		112,000.08
4、煤矿作业规程软	39,999.96	39,999.96		79,999.92

件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1,627,109.44		3,677,560.80	97,949,548.64
1、采矿权	93,488,830.55		3,417,580.80	90,071,249.75
2、土地使用权	7,834,278.89		163,980.00	7,670,298.89
3、易优安全生产管理系统软件	223,999.96		56,000.04	167,999.92
4、煤矿作业规程软件	80,000.04		39,999.96	40,000.08

4.9.2 上述无形资产中，易优安全生产管理系统软件、煤矿作业规程软件系外购取得，采矿权系通过交纳出让金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系通过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方式取得。

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为857,394.99元

具体构成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0,660.81	39,693.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425.50	20,480.07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5,811.78	
应付职工薪酬-职工教育经费	191,496.90	
合 计	857,394.99	60,173.51

4.11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额	转出额	
一、坏账准备合计	417,494.66	3,783,080.70			4,200,575.36
其中：应收账款	276,556.11	3,794,515.95			4,071,072.06
其他应收款	140,938.55	-11,435.25			129,503.30

4.12 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 200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9,367,680.00 元。

4.12.1 分项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19,367,680.00	34,743,680.00
合计	19,367,680.00	34,743,680.00

4.12.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资金用途	逾期原因	预计还款期
中国建设银行广场支行	5,467,680.00	6.75	生产经营	资金困难	
合计	5,467,680.00				

4.12.3 担保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担保人	担保期限
靖远煤电	13,900,000.00	08.12.30-2010.5.31	长风信息集团	
靖远煤电	5,467,680.00	02.12.20-03.12.19	长风信息集团	

注：长风信息集团指甘肃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13 应付账款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的余额为 22,474,475.30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1,191,290.54	17,569,507.52
1 年以上	1,283,184.76	
合计	22,474,475.30	17,569,507.52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详见附注“5.3 关联方往来余额”之说明。

本公司期末应付账款中，逾期 1 年以上未偿还的款项为 1,283,184.76 元，未偿还的原因系该款项未到合同付款期。

4.14 预收款项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的余额为 903,729.84 元。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03,729.84	9,727,009.19
1 年以上	-	
合 计	903,729.84	9,727,009.19

4.14.1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4.14.2 本公司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逾期 1 年以上未偿还的款项。

4.15 应付职工薪酬

4.15.1 本公司2008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的余额为2,406,490.44元，具体构成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543,414.22	122,543,414.22	-
二、职工福利费		2,787,850.38	2,787,850.38	-
三、社会保险费		25,307,644.20	25,307,644.20	-
1. 医疗保险费		7,830,489.70	7,830,489.70	-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085,687.73	14,085,687.73	-
3. 年金缴费			-	-
4. 失业保险费		2,237,282.77	2,237,282.77	-
5. 工伤保险费		1,154,184.00	1,154,184.00	-
6. 生育保险费			-	-
四、住房公积金		5,569,408.00	5,569,408.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9,844.47	1,677,962.17	401,316.20	2,406,490.44
六、非货币性福利		5,042,639.32	5,042,639.32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八、其他				-
合 计	1,129,844.47	162,928,918.29	161,652,272.32	2,406,490.44

4.15.2 本公司期末的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4.15.3 本公司本期为职工提供的非货币性福利包括职工宿舍折旧费 444,211.32 元、服装款 2,398,336.00 元、大米 769,770.00 元、面粉 766,482.00 元、食用油 663,840.00 元。

4.16 应交税费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的余额为 42,204,231.25 元。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交增值税	5,593,045.23	1,645,445.60
应交营业税	1,750.00	-
应交资源税	1,014,963.01	1,218,557.37
应交所得税	26,940,456.18	10,174,651.4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635.69	229,183.94
应交房产税	99,060.06	74,355.04
应交土地使用税	73,743.52	76,047.97
应交个人所得税	1,110,050.71	-
应交印花税	12,430.44	38,773.88
教育费附加	167,843.87	101,080.13
矿产资源补偿费	6,799,252.54	2,788,834.65
合 计	42,204,231.25	16,346,930.04

4.17 应付利息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息的净额为 1,657,139.26 元。

4.17.1 按账龄结构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1,657,139.26	100.00	10,317,483.58	100.00
合计	1,657,139.26	100.00	10,317,483.58	100.00

4.17.2 本公司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付利息中，未偿付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紧张。

4.17.3 本公司本期应付利息下降 83.37%，主要由于本期进行债务重组并豁免利息 1078.18 万元所致。

4.18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余额 16,890,247.13 元。

4.18.1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账户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详见附注“5.3 关联方往来余额”之说明。

4.18.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中，应付矿山救护费 5,407,469.70 元，应付代收运费 2,422,736.00 元。

4.18.3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付款中，逾期 1 年以上未偿还的款项为 2,140,486.50 元，主要为光华地球物理所科研费 963,000.00 元、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院设计费 320,000.00 元、兰州煤矿设计院设计费 150,000.00 元、质量标准化风险抵押金 172,000.00 元、甘肃靖远煤炭工业学校水电费 43,213.30 元、北京撕德锐科技有限公司软件质保金 20,000.00 元、白银科力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费 30,000.00 元、兰州银河装饰公司装修费 25,299.86 元、其他款项 416,973.34 元。上述款项未偿还的原因是资金紧张。

4.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0.00 元。

该项非流动负债系资产置换进入本公司，原借款主体为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初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本年度归还 2000 万元。

4.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余额 3,573,399.20 元。

项目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 债期初余额	当期增加或转 回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 债期末余额
维简费 专项储 备结余	16,899,302.00	4,585,267.44	2,534,895.30	1,847,105.18	687,790.12
安全费 专项储	19,237,393.88	19,237,393.88	2,885,609.08	-	2,885,609.08

备结余					
合计	36,136,695.88	23,822,661.32	5,420,504.38	1,847,105.18	3,573,399.20

4.21 股本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77,870,000.00 股，股本总额为 177,870,000.00 元。

4.21.1 股本变动情况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	发 行 新 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增	其 他	小 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 售条件股 份	85,805,119.00	48.24				-408,400.00	-408,400.00	85,396,719.00	48.01
1、国家持 股									
2、国有法 人持股	83,509,120.00	46.95						83,509,120.00	46.95
3、其他内 资持股	2,295,999.00	1.29				-408,400.00	-408,400.00	1,887,599.00	1.06
其中：									
境内非 国有法人 持股	2,295,999.00	1.29				-408,400.00	-408,400.00	1,887,599.00	1.06
二、无限 售条件股 份	92,064,881.00	51.76				408,400.00	408,400.00	92,473,281.00	51.99
人民币普 通股	92,064,881.00	51.76				408,400.00	408,400.00	92,473,281.00	51.99
三、股份 总额	177,870,000.00	100.00						177,870,000.00	100.00

本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上海红艺图书文化用品社等4 家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均能严格履行其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并已偿还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代为垫付的相应数量的款项，根据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相关内容规定，上海红艺图书文化用品社等4家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408,400.00元在2008 年 5月20 日解禁并上市交易。

4.22 资本公积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公积为 87,236,830.99 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87,236,830.99			87,236,830.99
合计	87,236,830.99			87,236,830.99

4.23 盈余公积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为 43,026,553.67 元。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00,343.84	9,095,898.03		13,496,241.87
专项储备-维简费	16,899,302.00	14,160,000.00	26,474,034.56	4,585,267.44
专项储备-安全费	19,237,393.88	14,160,000.00	8,452,349.52	24,945,044.36
合 计	40,537,039.72	37,415,898.03	34,926,384.08	43,026,553.67

4.23.1 本公司本年度按税后利润弥补亏损后金额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3.2 专项储备-维简费本期增加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计提的金额（按原煤实际产量每月每吨煤计提 8 元）；本期减少为实际使用维简费金额。

4.23.3 专项储备-安全费本期增加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计提的金额（按原煤实际产量每月每吨煤计提 8 元）；本期减少为本期实际使用安全费金额。

4.24 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 95,671,564.99 元，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7,202,098.6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数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7,202,098.61
本年增加数	125,885,364.41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90,958,980.33
其他增加	34,926,384.08
本年减少数	37,415,898.0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9,095,898.03
提取专项储备	28,320,000.00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本年分配股票股利数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95,671,564.9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4.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本公司2008年度共计实现营业收入为405,863,873.88元，发生营业成本共计243,864,885.94元。

4.25.1 具体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	400,848,105.30	240,072,152.06	279,618,445.49	164,363,928.38
2. 其他业务	5,015,768.58	3,792,733.88	4,520,351.62	2,706,538.67
合 计	405,863,873.88	243,864,885.94	284,138,797.11	167,070,467.05

4.25.2 按产品分类

产 品 种 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煤	400,848,105.30	240,072,152.06	160,775,953.24	279,618,445.49	164,363,928.38	115,254,517.11
装车	5,015,768.58	3,792,733.88	1,223,034.70	4,520,351.62	2,706,538.67	1,813,812.95

产 品 种 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费 等 合 计	405,863,873.88	243,864,885.94	161,998,987.94	284,138,797.11	167,070,467.05	117,068,330.06

4.25.3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为302,751,461.74元，占本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75.53%。

4.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2008年度为实现营业收入而发生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为9,318,681.73元。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2,796,723.40	1,600,709.77
资源税	3元/吨	5,324,219.73	5,135,244.12
教育费附加	3%	1,197,738.60	686,018.47
合 计		9,318,681.73	7,421,972.36

4.27 财务费用

本公司 2008 年度发生的财务费用共计 2,580,178.46 元。

费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30,523.77	4,617,534.20
减：利息收入	492,433.51	285,876.03
贴现支出	-	364,800.00
手续费	18,088.20	14,491.92
汇兑收益	-376,000.00	-850,088.25
合 计	2,580,178.46	3,860,861.84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数比上期发生数减少 1,280,683.38 元，降低 33.17% 。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4.28 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2008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共计3,783,080.70元。

按类别列示如下：

费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83,080.70	-290,813.29
合 计	3,783,080.70	-290,813.29

4.29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2008年度实现的营业外收入共计10,839,309.27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报废固定资产	57,441.18	-
债务重组利得	10,781,868.09	6,550,132.22
合 计	10,839,309.27	6,550,132.22

4.30 营业外支出

本公司2008年度发生的营业外支出共计50,000.00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合计		993,219.03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993,219.03
处置无形资产损失		
2. 罚没支出	50,000.00	100,000.00
3. 其他		
合 计	50,000.00	1,093,219.03

4.31 所得税费用

4.31.1 所得税费用系以本公司2008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与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为基础，经调整当期的暂时性差异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递延所得税收益的影响后计算确定。

4.31.2 本公司2008年度的所得税费用为16,121,478.06元，具体构成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计利润	107,080,458.39	70,233,508.25

减：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利润数		16,918,665.28
会计政策变更前利润	107,080,458.39	53,314,842.97
加：纳税调增项目合计	5,710,871.89	100,000.00
减：纳税调减项目合计		
纳税调整后所得	112,791,330.28	53,414,842.97
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加：豁免债务所得		
应纳税所得额	112,791,330.28	53,414,842.97
适用所得税税率	15%	15%
当期应交的所得税	16,918,699.54	8,012,226.44
当期应交所得税费用	16,918,699.54	8,012,226.44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797,221.48	1,051,033.09
减：递延所得税收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121,478.06	9,063,259.53

4.32 现金流量信息

4.32.1 支付或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92,433.51 元，全部为利息收入。

4.33.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586,492.92 元，其中：办公费 810,526.00 元；审计、咨询等费用 630,610.80 元；差旅费 410,761.10 元；水电费 661,983.78 元；住房公积金：451,161.98 元；工会经费：182,476.29 元；会议费：78,608.60 元；劳动保护费：59,031.20 元；罚款支出：50,000.00 元；排污费：81,426.00 元；销售服务费：56,378.80 元；绿化费 22,321.00 元；其他 1,091,207.37 元。

4.32.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958,980.33	61,170,248.72

补充资料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损失		3,783,080.70	-290,813.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444,740.93	24,433,761.03
无形资产摊销		3,677,560.80	3,677,560.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7,441.18	993,219.03
财务费用		3,072,611.97	4,146,737.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97,221.48	36,307.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014,725.53
存货的减少		-5,253,961.25	-2,537,382.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7,934,114.34	-27,832,811.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47,937.93	-20,702,623.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2,174.41	44,108,929.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9,479.70	20,406,692.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06,692.32	7,322,10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87,212.62	13,084,582.48
4.32.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619,479.70	20,406,692.3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库存现金	24,783.92	19,202.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4,695.78	20,387,49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调整前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加：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四、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479.70	20,406,692.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附注5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5.1 关联方关系

5.1.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毛鹏茜	155,923.00	甘肃省白银市	煤炭生产、销售、矿山建筑、安装、工程设计、施工、监理

5.1.2 母公司所持股份和表决权比例及其变化

名 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持股%	表决权%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95	46.95					46.95	46.95

5.2 关联方交易

5.2.1 关联交易原则及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

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根据本公司与靖远煤业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靖远煤业向本公司提供如下综合服务：

- (1) 生产、生活用水、用电；
- (2) 铁路专用线使用；
- (3) 供暖服务；
- (4) 食堂、浴室；
- (5) 子女教育；
- (6) 共用道路使用及养护；
- (7) 医疗服务。

对以上综合服务费用双方约定定价原则如下：

- (1) 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
- (2) 若无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则为当地本年度可比市场价格；
- (3) 若无当地本年度可比市场价格，则为协议价格（指经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而构成的价格）；
- (4) 经双方同意，靖远煤业通常实行的常规取费标准之价格。

同时约定，若需就本协议所涉及服务收费标准进行调整的，应经对方以书面形式予以认可方可进行。

对于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的生产、生活服务，本公司在完成后按要求支付相关费用，即时清结；对于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生产、生活服务，其中水电费收取以当地供电局、自来水公司确定的收费时间为准，其余在按协议规定的时间内收取。

5.2.2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物资明细资料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	19,342,613.64	100.00	18,576,203.50	100.00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2,473,190.09	16.49	13,171,505.90	16.79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1,187,584.00	100.00	1,503,246.47	100.00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1,680,330.55	100.00	1,823,355.84	100.00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6,719,727.00	56.65	3,017,600.00	11.43
合计		41,403,445.28		38,091,911.71	

5.2.3 本公司接受关联方租赁服务明细资料如下：

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与控股股东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设备租赁协议》，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其拥有处于低负荷运转状态的自有设备，租赁合同每年年初签订，每年租金当年付清。本公司已按期支付 2008 年度设备租金 1,187,584.00 元。

5.2.4 本公司接受关联方专利权和注册商标无偿使用情况如下：

根据本公司与靖远煤业于 2005 年 1 月 19 日签订的《专利实施许可协议》和《商标使用权实施许可协议》，靖远煤业同意本公司无偿使用由其合法拥有的“临界大倾角特厚煤层综防工作面下段设计”、“综放工作面液压支架”、“综放工作面刮板输送机”、“综放工作面液压支架燕尾装置”、“综放工作面端尾支架侧梁装置”、“综放工作面端尾支架锚固装置”和“综放工作面端头支架放顶煤尾梁装置”七项专利技术，无偿使用其在国家商标局注册并领有 1449318 号《商标注册证》的商标。

5.2.5 本公司 2008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人民币 117.67 万元；2007 年度为人民币 79.37 万元。

5.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付帐款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03,324.22	38.73	4,263,990.11	24.27
其他应付款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8,456.97	6.92	2,311,138.63	7.02

附注6 或有及承诺事项

6.1 或有事项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在以下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与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5 年 6 月 20 日为基准日进行资产置换，将除短期借款及预提利息外的所有资产和负债置出，其中包括 76,392,099.01 元的经营性负债。上述经营性负债的大部分债权人已书面同意将其债权转出本公司，但仍有少部分债权人不同意转出或未明确意见。因此本公司仍有可能被部分债权人要求偿还债务，为此靖远煤业出具了担保函：在本次资产

置换中，截至资产交割日，本公司尚不能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的置出债务，靖远煤业将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债务的债权人向本公司主张债权时，靖远煤业将向债权人先行偿付，偿付后由靖远煤业根据其与本公司、国营长风机器厂和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16 日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书》的约定直接向国营长风机器厂和长风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追偿，以确保本公司避免任何形式的债权追索。上述或有事项的影响金额无法合理估计。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之重大或有及承诺事项。

附注 7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7.1 截至 2009 年 4 月 23 日止，本公司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未偿还的债务的偿还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数	2009 年 1 月 1 日—2009 年 4 月 23 日偿还额	2009 年 4 月 23 日余额
逾期短期借款	5,467,680.00		5,467,680.00
1 年以上大额应付账款	785,000.00		785,000.00
1 年以上大额其他应付款	1,283,000.00		1,283,000.00
合计	7,535,680.00		7,535,680.00

7.2 截止 2008 年 4 月 23 日，除上述说明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附注 8 其他重大事项

8.1 债务重组

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市安宁支行于 2003 年分 4 笔向原甘肃长风特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风特电”）发放贷款本金 2,890.00 万元人民币，2005 年 6 月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原长风特电实施重大资产置换，上述贷款作为短期银行借款仍保留在本公司。截止 2008 年 11 月 30 日，上述贷款本息合计 3968.18 万元（其中利息 1078.18 万元）。2005 年 7 月 18 日，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市安宁支行将上述债权依法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以下简称“长城公司”）。

200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与长城公司签订了《债务减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应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前将 1500 万元人民币现金交付甲方；
- 2、剩余债务 1390 万元挂账停息，公司应于 2009 年 6 月以现金还清。如不能按期清偿，在符合有关要求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增发股票抵顶，如 2010 年 5 月底前仍未实现抵顶，长城公司同意公司以 1390 万元现金偿还；
- 3、以公司按规定的期限、金额及股份履行全部支付过户义务为主要条件，长城公司同意豁免利息 1078.18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长城公司现金 1500 万元。

本次债务重组使本公司降低了负债，同时增加了 2008 年度损益 1078.18 万元。

附注 9 补充资料

9.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9.1.1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07 年修订），本公司 2008 年度和 2007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2008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3	25.38	0.5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6	22.83	0.4599	

2007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5	21.67	0.3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7	20.03	0.3446	

9.1.2 相关指标的含义及计算过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2008 \text{ 年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 90,958,980.33 \div 403,804,949.65 \\ &\times 100\% = 22.53\%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2007 \text{ 年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 61,170,248.72 \div 312,845,969.32 \\ &\times 100\% = 19.55\% \end{aligned}$$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2008 \text{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 90,958,980.33 \div (312,845,969.32 + 90,958,980.33 \div 2) \times 100\% \\ &= 25.38\%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2007 \text{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 61,170,248.72 \div (251,675,720.60 + 61,170,248.72 \div 2) \times 100\% \\ &= 21.67\% \end{aligned}$$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begin{aligned}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2008 \text{ 年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 &= 90,958,980.33 \div 177,870,000.00 = 0.5114 \end{aligned}$$

$$2007 \text{ 年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 61,170,248.72 \div 177,870,000.00 = 0.3439$$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9.2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本公司确定的 2008 年度和 2007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项 目	2008 年	2007 年
非经常性收益：		
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净收益	57,441.18	
债务重组收益	10,781,868.09	6,550,132.22
小 计	10,839,309.27	6,550,132.22
非经常性损失：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993,219.03

捐赠支出		
罚款支出	50,000.00	100,000.00
小 计	50,000.00	1,093,219.03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789,309.27	5,456,913.1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625,896.39	833,536.98
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9,163,412.88	4,623,376.21

董事长：毛鹏茜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四日